

法國大革命
命史
下

克魯泡特金著
劉鏡園譯

神州國光社出版

25.13243
259
2

法國大革命史

版權
之證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四月再版

著者	克魯泡特金	譯者	劉鏡園	出版者	葉中興 上海河南路一三六號	發行所	神州國光社 上海河南路一三六號 電話 一二三九八號	印刷者	大文印刷所 上海新聞路福康路 電話 三三七八二號	分售處	各省神州國光社 各大書局	實價	上册大洋三元 下册大洋三元
----	-------	----	-----	-----	---------------------------------	-----	---	-----	--	-----	-----------------	----	------------------

註 譯

第三階級 (The Third Estate) 正確的譯法應當是第三等級，國王的臣民 除貴族與教士

外，均屬於此級以內，其中包含有各種利益不同，甚至利益完全矛盾的階級。例如除了資產階級外，尚有知識份子，農民，工人均包含第三階級以內。

國民衛軍 (National Guard) 是城市中資產階級的武裝隊伍，只許積極公民，甚至只許有錢製備制服的人加入，排斥貧民的參加。

愛國者 (或愛國派) 是反對舊制度和贊成革命者之總稱謂。

帕勒·拉雅爾 (Palais Royal) 是奧爾良公爵的王宮，其周圍的花園在革命時是許許多多民衆集會的場所。

公社 (Commune) 亦稱自治局或自治會，為城市的中央自治機關，在一七九〇年才最後形成，巴黎公社 (或稱總委員會) 由一百四十四人組織，每區選舉三人。總委員會從他們中間指定四十八人，組織自治局。城市的事務由市長和十六個職員 (分掌城中各部職務) 管理，由總委員會從自治

阿貝特派

主要代表最貧的有知識的無產階級。阿貝特是一個無政府主義者，是最堅決的恐怖主義者和主張與外國作戰到底的人，他又是無神論者。因為阿貝特在公社中在許多問題中須與蕭美特一致，因此公社被人不精確地認為是阿貝特派。阿貝特派因不了解工人及小手工業者的經濟需要，故最反對瘋人派，他們的代表是阿貝特、科羅得雷、俾約發稜。

瘋人派

是雅各賓中最極端的一派，最堅決的要求最高價法，極力反對高利貸和投機商，主張沒收他們的財產。要求土地法和在最貧農民中分派國產，主張國家應當用課稅和沒收等方法，防止大資本之形成，並用津貼和無利貸等方法幫助手工業者。他們不是社會主義者而是小資產階級的反資本主義者。他們的代表是扎克羅，勒克雷耳和發勒。他們的實力是在格累維葉區。



法國大革命

科得列爾(Cordeliers)俱樂部 在一七九〇年春發生，名爲人權擁護者會，比雅各民主，牠的領導者是新聞記者馬拉，蕭美特，阿貝特，律師丹敦。

山克洛特(Sansculottes) 卽短褲黨之意，巴黎平民及工人之總稱。

丹敦派 雅各賓中之極右派，代表資產階級知識份子和新興資產階級的利益，想調和吉倫特派與山嶽。他們認爲一七九三年底，革命軍勝利後，革命即應終了，恐怖應當完結，以便讓路給和平和秩序。他們的代表是丹敦，對穆郎，發勃爾，對格隆庭，都耳洞。

羅伯斯庇爾派 羅伯斯庇爾一派所代表的主要是獨立的東家和小商店主人的利益。他們以鉅多財富集中於少數人之手，他們力求脫離危及他們生存的大資本之壓迫。他們盡力攻擊那些因做軍隊的材料商，因操縱國家財產買賣和紙幣投機而迅速發大財的人，他們不同意丹敦派放棄恐怖的政策，同時也不同意公社派的財政徵稅政策。他們的代表是羅伯斯庇爾，聖鞠斯特和庫通。

蕭美特派 在公社中代表巴黎最貧的小資產階級和一部分工人的利益。他們的主張是：一對富者課以相續累進稅；二組織社會事業以減少失業問題；三分出一部份國產，租給貧民；四嚴懲高利貸；五由城市自治機關担任出資爲人民獲得廉價麵包。這政綱在巴黎實行是增加小資產階級的負擔，故爲羅伯斯庇爾的中央派所反對。他們的實力卽是巴黎公社。

局中任命。

區區(Sections) 巴黎在選舉三級會議時，分爲六十選舉區(在一七九〇年時改爲四十八區，由初選人會議選舉選民，但選舉完畢後，初選人會議仍不解散，漸用革命方法，併得了幾種行政警察，與司法的機能。後來這種區會議變成政治集會，丹敦，馬拉等都常到會議中演說。這些區一方面是自治機關，每區選舉十七名委員，組織公民委員會，一方面積極參加全國的政治鬥爭，國民大會施其壓迫。

革命委員會 每一公社之下，由該地人民選舉一革命委員會，(在巴黎則每區上有一革命委員會)，經常注意革命的一切敵人，(如未宣誓的教士，亡命者的使者，外國偵探，過去的貴族，與吉倫特黨人)，提出應加逮捕的嫌疑犯名單。

民衆團體及友愛團體 (Popular Societies and Fraternal societies) 爲各種俱樂部之別名(各種手工人所組織)，多數加入了雅各賓俱樂部。

山嶽 在國民會議中，雅各賓和別的幾個極左派的坐席是在議場中極高的地方，因此被稱爲山嶽和山嶽黨。

吉倫特(Gironde) 此名稱起源於吉倫特，因吉倫特黨人在該州的勢力特盛。他們代表波爾多

大商人及資產階級的利益。他們只求合法，而排斥革命的行動方法。

平原或沼澤 (Plain or Marsh) 在山嶽與吉倫特之間的第三黨或中央黨之稱謂。

護國軍 (Pedeers) 是各州派來巴黎擁護革命的軍隊。

雅各賓 (Jacobins) 俱樂部 在三級會議開會時，布勒塔尼的議員組織一布勒通俱樂部，預先商議一切時局問題。以後漸有別地方的議員參加。屬於布勒通俱樂部的議員有彌拉波，亞耶士，巴那市，羅伯斯庇爾，拉美士兄弟等，自國民會議遷往巴黎後，布勒通俱樂部即設立於雅各賓寺院，改名爲憲法之友協會，擁護舊制度的人嘲笑地稱他們爲雅各賓人，此名遂成爲普遍的稱呼。一七九一年帝制傾覆，俱樂部改名爲『雅各賓人——自由與平等之友協會』。以後雅各賓俱樂部活動逐漸擴大於各省，在改造各地行政組織時，起了極重要的作用。各城市的革命公社都由他們所組織。直到一七九二年底，一七九三年初，自由資產階級份子才完全退出和被肅清，雅各賓俱樂部才完全民主化。以後雅各賓人之意義即指羅伯斯庇爾和馬拉爲領袖的黨。

斐揚 (Feuillants) 俱樂部 自一七九一年七月十七日資產階級對共和主義者施行屠殺後，即有一部分穩健派從雅各賓中退出，在斐揚寺院組織自己的俱樂部，遂以此得名。牠的成分是上層中等階級的富人們，贊成與帝制調和，逐漸與保王黨和自由主義的貴族混合。

法國大革命下冊目次

第三十五章	九月的日子……………	一
第三十六章	國民大會——公社——雅各賓黨……………	一七
第三十七章	政府——與國民大會的衝突——戰爭……………	二七
第三十八章	國王的審訊……………	四一
第三十九章	「山獄」與吉倫特……………	五三
第四十章	吉倫特黨人企圖停止革命……………	六三
第四十一章	「無政府主義者」……………	六九
第四十二章	五月卅一日暴動的原因……………	七九
第四十三章	社會的要求——巴黎的情緒——里昂……………	九一
第四十四章	戰爭——杜德爾的暴動——皮穆累叛變……………	一〇一
第四十五章	新暴動之不可避免……………	一一三

第四十六章	五月卅一日和六月二日的暴動.....	一三三
第四十七章	民衆的革命——強迫稅.....	一三一
第四十八章	立法會議和公地問題.....	一三七
第四十九章	土地交還公社.....	一四七
第五十章	封建權利之最後的取消.....	一五五
第五十一章	國家的公產.....	一六一
第五十二章	救濟災荒——最高價格——紙幣.....	一六七
第五十三章	布勒塔尼的反革命——馬拉被刺.....	一七七
第五十四章	旺德——里昂——法國南部之暴動.....	一八七
第五十五章	戰爭——擊敗外軍的侵入.....	一九九
第五十六章	憲法——革命運動.....	二〇九
第五十七章	革命精神的低落.....	二一七
第五十八章	共產主義的運動.....	二二五
第五十九章	土地，工業，食品，和交易社會化的計劃.....	二三五

第六十章	共產主義運動之終了	二四三
第六十一章	中央政府之組織——報復	二五三
第六十二章	教育——度量衡制度——新歷書——反宗教運動	六五
第六十三章	區的活動被禁止	二七七
第六十四章	反對阿貝爾派的鬥爭	二八三
第六十五章	阿貝爾派之失敗——丹牧被執行死刑	二九五
第六十六章	羅伯斯庇爾及他的一派	三〇五
第六十七章	恐怖	三一
第六十八章	特米多月之九日——反動的勝利	三一
結論		三三一

第三十五章 九月的日子

民衆之憤激——亞培獄之屠殺——公社企圖終止屠殺——屠殺繼續——吉倫特派黨之態度——屠殺之原因——
警告民衆書——屠殺的完結

警鐘在全巴黎響着，大鼓在街上擂着，號礮的聲音，每一刻鐘即響一下，義務軍向前線出發的唱歌，這一切都在九月二日的禮拜日引起了民衆的極端憤怒。

剛過正午，羣衆開始聚集於監獄的周圍。有些自市政廳連送到亞培獄的牧師（約廿五人）^(註)，他們的囚車在街上被從馬賽或亞威農來的聯盟軍所圍擊。在他們到監獄以前有四個牧師被殺，有兩個是在剛到獄門的時候。其餘的人被收留進去了，但是，正當他們被人盤問數語時，一羣人拿着斧頭，大刀和腰刀強迫打開獄門，殺去了一切牧師，除了皮伽耳主教——官邸學校的校長——和他的助手。

(註) 據小報說是十六人，見 Felhen & i. La Vérité n'a e tière Sur les Vrais Actes de la journée du 2
第三十五章 九月的日子

Septembre, et Sur Plusieurs Journées e; Nuits Secrètes des Andrus Conltes de Gouvernement, Paris

(1794)

亞培獄的屠殺是這樣開始的——這個監獄在牠坐落的地方，名聲特別的壞。集合在這監獄周圍的這些民衆多半是住在城市的小商人，他們要求把那些從八月十日起被捕的保皇黨處以死刑。在該區域，人都知道，保皇黨中間，金子是很多的，他們十分自由的接見他們的婦人和朋友。這些囚犯當法國軍隊在蒙斯打敗以後，會懸燈結彩的慶祝，在龍威被敵軍攻下以後，他們唱勝利之歌。他們從鐵欄裏面侮辱行人——說普魯士人快要到來屠殺革命黨。整個的巴黎紛紛談論在監獄裏所密議的詭謀，和輸運的軍火，而且大衆都知道，監獄已經變成偽鈔的製造所，他們製造偽的支票往「救濟會」領款，以圖破壞公共的信用。

這一切都是在集合於亞培，拉副司，昆謝耳日里等監獄周圍的羣衆所不斷談說的。立刻這些羣衆打開了獄門，開始殺戮八月一日被捕的國王衛隊即瑞士軍隊的官佐，殺戮那些因為拒絕對憲法宣誓，而準備被驅逐出境的牧師以及殺戮保皇黨的陰謀家。

這一攻擊的自發，和突如其來，似乎感動了各個人，這一屠殺，不是如保皇黨歷史家所愛說的（註一），爲公社和丹敦所組織；大家都未料到牠會發生，所以公社極慌忙的採取辦法，保護騰普

爾，和保護那些因欠債或拖欠而被監禁的人以及保護那些伺候馬麗安推涅特的婦人。這些婦人既是在黑夜中被公社的職員所救出，公社職員作這件事是非常困難，有為包圍監獄的羣衆或駐紮附近街道的羣衆殺戮的危險（註二）。

（註一）他們爲證明他們的話，引出八月三十至九月二日因丹敦和其他革命人物的干涉，釋放許多人的事實，而說，「你看他們如何救他們的朋友！」然而他們忘記三十日被槍的三千人中，有二千以上是釋放了的。只須犯人的「區有一愛國者來保即可釋放。丹敦在九月的日子中的作用，可參閱奧拉在他的著作（*Critiques et leçons sur la Révolution Française 1892—1897, 3e Série*）精細的研究。

（註二）圖爾斯夫人是太子的女教習，她和她的幼女寶林，王后的三個女僕，來木巴里夫人和她的女僕，已從拉司移到拉司監獄，在監獄中除了來木巴里夫人以外，都由公社所派的委員救了。在九月二日三日的夜間兩點半鐘，特律學，他連，和基羅三名委員到立法會議報告他們努力的情形。他們已從拉司和從皮雷吉監獄中選出了因債務而被拘留的人。特律學在對公社做完報告之後，在半夜的時候回到拉司，去選出一切婦人。「我只能選走二十四人」，他說。「我們已把圖爾斯小姐和聖布賴斯夫人特別置於我們的保護之下，……爲了我們自己的安全的關係，我們也退出了，因爲他們也恐嚇着我們。我們把這些太太們引到「人檔」區，住在那裏等着訊。」（*Buchez et Roux XVII, p. 353*）。特律學的這些話是絕對可靠的，因爲我們從寶林·圖爾斯的

敘述，知道公社的委員（她認識他是誰，只說他是一個生人）經過如何困難，才把她送出監獄附近的街道，在街上是充滿了人監視著，讓一個犯人逃走。來木巴里夫人快為不梯恩市長所救出了，但是有些不知道的力量反對。有人就是奧爾其公爵的幾個使者，要把她弄死，他們的名字都說出了。然而有一件事是可掙的，就是自從金剛鑽項圈案以後，許多重要人物都以這一王后的親信的速死，因此救出不可能是不足為奇的。

亞培的屠殺是開始於上午的兩點半鐘（註一），公社立刻採取禁止屠殺的方法。牠（公社）立刻通知立法會議這件事情，立法會議就派員向人民解說（註二），在公社的總委員會下午開會的會議中曼努爾這一檢查官，在將近六點鐘的時候，已經在那裏報告，他阻止屠殺無效的經過。『他說國民會議的十二名委員的努力，他自己的以及公社的同事的努力，想救這些犯人免於死亡是沒有效果。』在這一晚的會議，公社聽那些由牠派到拉副司的委員回來的報告，以後又決定再派這些委員到那裏鎮攝人心（註三）。

（註一）見 *Journals de Saint-Méard* 所著 *Mon Agonie de trente huit heures*.

（註二）巴濟爾，杜索爾 *Dussault*，弗朗沙·紐佛特爾，有名的吉倫特派易斯那，那金里阿都是委員。巴濟爾請沙波去參加，因為他在工人區域中頗有信仰（見路易布朗的書第十九頁）。

（註三）見公社紀錄，*Babes et Rois* 的書（三六八頁）所引。他還在對立法會議的報告（是在半夜中呈遞的），證實

丁曼努爾的話：「公社的機事，」他說，「先到亞培，用他的仁慈和熱誠，盡力設法。他的努力得不到人的同情，他看見幾個人在他的腳旁殺死。他自己的性命也很危險，他們不得不逼他走開，怕他做了自己的熱情的犧牲。」在半夜當人民到拉副司去的時候，「我們的委員，」他述說，「也跟著人民到那裏，但是——一點也沒有辦法。有些代表跟著他們，當我們離開此地來時，另一代表團又是準備往那裏去的。」

在二日和三日晚上，公社甚至命令松退爾 *Santierre*——國民衛軍的司令——派隊去停止屠殺。但是國民衛軍，不願意干涉；否則，很清楚的，一部分穩健的諸區的隊伍，早就開去了。在巴黎正形成一種意見，認為假使國民衛軍開往攻打民衆，這就是煽燃國內戰爭，而這正是在敵人離巴黎祇有幾日的路程，衛軍與人民的聯合是最必要的時候。「他們分裂你們；他們散播仇恨的種子；他們要煽燃國內的戰爭。」立法會議在他的九月三日號召人民聯合起來的宣言中說。在這種情形之下，除了勸告外，沒有別的武器。但是對於公社的使者想阻止屠殺時候的勸告，民衆中有一個人在亞培用問話回答曼努爾道，「假使那些普魯士的和奧地利的惡漢進了巴黎，他們還是分開無辜的和有罪的嗎？還是不分青紅皂白的亂殺呢（註一）？」又一個人，或者就是這同一人接着說「這是芒模倫的和他的同伴的血吧！我們是在盡我們的職務，你們回去盡你們的職務吧；假使我們所推出來作官的人都公正的盡了他們的職務，我們就不至于到這裏來了（註二）。」巴黎的人民和一切革命者在那一整天是

這樣的認識形勢。

(註一)「公民先生，請告訴我，假使那些普魯士，奧地利的惡漢到巴黎來了，他們也去尋找有罪的人嗎？他們不是會像八月十日瑞士人所做的，不分善惡一齊的殺嗎？至於說到我，我不是一個演說家，我也不想演說得使人睡覺，我會告訴你們，我是一家之主，我有一個妻子和五個兒女，我要將他們付託給區照顧，我就可以去與敵人作戰，但是我不願意這些在獄中的惡漢將來能得着從國外來救他們的國外惡漢之助，出獄以後屠殺我的妻子和兒女。」我是從Bechevigni的 *La Vie sous l'ancien régime*, etc 中所引。

(註二)這是蒲魯東在他的刊物上引出的話，這是民衆中間的一人，當立法會議和公社的代表團第一次到亞培時，同答他們時說的。

公社的監察委員會(註)，當他們在九月二日的下午一聽到曼努爾的使命的結果時，就發表了以下一件文告：「代表人民的名義。同志們，本會現命令你們審訊亞培的一切犯人，無分等級，祇除掉亞伯·朗芳，你們應將他放在安全的地方，市政廳。九月二日。簽名：潘尼，塞爾祥，行政員。」

(註) 公社的監察委員會，代理公社前任行政機關的職務，最初是由公社警察的十五人組織而成，在八月三十日由公社的總委員會的命令改組：是由四人組織而成，潘尼，塞爾祥，杜普，羅達伊；他們四人，經總委員會之特

許，而且「看見形勢危急，他們必須作種種重要而繁雜的工作，」在九月二日又增加了七人，馬拉，雷福格，朗芳，勒克雷爾，杜耳福，下耶，革達（見 *Rueley et Roux* 第十七卷，四〇五，四三三頁，第十八卷一八六，一八七頁）。米細勒是看見過公文的原文的，據他說，只有六人；他沒有提起杜耳福；羅伯斯庇爾是總委員會之一員，馬拉是以「新聞記者的資格」參加總委員會——公社已命令在總委員會會議中爲新聞記者設旁聽席（米細勒，第七卷，第四章）。丹敦想使公社與立法會議所選的執行機關相調和；換言之即與他在內占一席關員的內閣相調和。

一個臨時法庭，由人民所選舉的十二個法官所組織，馬上成立起來，阿瑟·梅亞（自一七八九年七月十四和十月五日以後，在巴黎非常有名）被任爲該法庭的主席。同樣的法庭由公社的兩三個社員，在拉副司倉卒成立，這兩個法庭開始盡可能的救許多的犯人。這樣，梅亞就救了卡左特，他的名譽是十分壞（米細勒 *Michellet* 第七卷第五章）和救了孫布累意，他又是人都知道的革命的敵人。梅亞藉口於他們的女孩，卡左特小姐和孫布累意小姐請假來代替她們父親坐監，又藉口于孫布累意的高年，將這兩個犯人宣告無罪釋放。以後，在一篇爲格刺內·德卡散雅克（註一）所製版印成的文件中，梅亞很自豪的說，他用這方法救了四十三人的性命。我們用不着說，所需孫布累意小姐爲救她的父親「飲了一杯的血」，這是保皇黨著作家的不名譽的造謠（註二）。